

#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暨减持实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 减持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前，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冰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梅山冰龙”）持有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7,742,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43%，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童建国先生的一致行动人。上述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且全部已于 2024 年 7 月 9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 减持计划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 日披露了《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内部转让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因资产规划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兼总经理童嘉成先生计划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将梅山冰龙中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3,000,000 股转让至其个人名下，转让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59%。同时，因考虑到持股平台内 1 名员工身故、部分员工退休及离任的财产退出需求，以及部分员工个人资金需要，梅山冰龙计划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3,935,600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77%，其中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2,235,600 股，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 1,700,000 股。

####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6 年 4 月 30 日至 2026 年 5 月 7 日，梅山冰龙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向公司

实际控制人、董事兼总经理童嘉成先生转让股份数量合计 3,000,000 股，本次内部转让部分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8 日披露的《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内部转让结果暨减持股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2026 年 5 月 12 日，公司收到梅山冰龙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减持股份结果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梅山冰龙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700,000 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146,200 股，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并提前终止。

###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冰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27,742,400股		
持股比例	5.43%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19,816,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7,926,4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童建国	186,300,199	36.47%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冰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742,400	5.43%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童建国先生为梅山冰龙执行事务合伙人
	童利民	3,708,600	0.73%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
	童嘉成	1,218,000	0.24%	公司实际控制人
	童乐	1,218,000	0.24%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
	<b>合计</b>	<b>220,187,199</b>	<b>43.10%</b>	—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完成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	------

童建国	186,300,199	36.4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冰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896,200	4.09%
童利民	3,708,600	0.73%
童嘉成	4,218,000	0.83%
童乐	1,218,000	0.24%
<b>合计</b>	<b>216,340,999</b>	<b>42.35%</b>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冰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4月3日
减持数量	6,846,2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4月27日~2026年5月12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700,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5,146,2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24.21~28.96元/股
减持总金额	171,387,064.35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89,400股
减持比例	1.34%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36%
当前持股数量	20,896,2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4.09%

注：上表减持数量包含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的3,000,000股股份，该内部转让部分亦实施完毕。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本次减持计划未设置最低减持数量和比例。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梅山冰龙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